

附件一：NCC、立法院針對重大案件召開公聽會（含聽證）一覽表

日期	案件及法案	召集公聽會單位	次數
105.02.26	反媒體壟斷專法	立法院（時代力量）	1
105.01.22	遠中嘉案	NCC	2
104.11.26（聽證）			
104.11.05	全球一動（Wimax）換照案	NCC	1
104.05.14	亞太台灣大漫遊共用案	NCC	1
104.04.13（聽證）	亞太國碁核心網路共用	NCC	1
102.07.03	年代壹電視案	NCC	1
104.06.30	4G 釋照	NCC	4
102.02.05			
101.11.30		立法院（民進黨）	
101.11.11			
101.05.07	旺中併中嘉案	NCC	3
100.10.24			
100.09.06（聽證）			
104.11.26	大富（富邦）併凱擘案	NCC	3
102.11.13（聽證）			
99.11.04			

8、

中嘉案因為遠東集團歷來所涉之爭議案件甚多，其中還有其幹部遭法院判決確定使公務員業務登載不實，以及主管機關認定尚在整體事實不確定狀態之中，鑑於媒體係第四權，經營者應具備相當社會信任度，行政程序也不應該存有整體事實不確定的因素，爰決議在遠東集團所涉入之相關公權力登記事項尚有不確定疑慮前，其集團所提具之各項資料欠缺確信基礎，故中嘉案無審議空間，應俟相關爭議無整體事實不確定狀態後，再行審議遠東集團所提之中嘉案。

提案人：廖國棟

連署人：蘇震清 林岱樺 蘇治芬 邱志偉 王惠美

9、

有關遠東集團所涉入之多項社會矚目之爭議案件，從早期太流公司登記涉有法院判決確定之使公務員業務登載不實案，國道電子收費系統爭議案件，及中嘉併購案，皆涉及提供政府審議之資料正確性與合法性，並重創政府制度公信力，為釐清政府於此爭議案件之合法合理處置措施為何？爰提案針對相關爭議案件，邀集產官學界及法學代表，由本院經濟委員會召開公聽會，以釐清案情，避免爭議繼續延宕擴大。